

長照十年計畫 2.0 說明會紀錄（澎湖縣）

時間：105 年 10 月 4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0 時

地點：澎湖縣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大樓 2 樓大禮堂

主持人：呂政務次長寶靜

紀錄：白其怡

出席者：出席單位及人員詳見簽到單

壹、 主持人致詞：略

貳、 長照十年計畫 2.0（下稱長照 2.0）簡報：略。

參、 出席人員發言重點：

一、 澎湖縣副縣長楊皆興

- （一） 澎湖縣業已盤點資源完畢，再行依據政策配合。
- （二） 澎湖縣離島多，與其他地區特性不同，建議長照 2.0 增加離島專章處理。

二、 衛生福利部政務次長呂寶靜

- （一） 行政院業已成立跨單位之長照推動小組，澎湖縣若已有長照推動小組，可作為與中央協調合作的角色或平台進行對話。
- （二） 對於長照 2.0 服務對象(包含擴增部分)，請澎湖縣政府盡速協助進行需求人口數之評估。
- （三） 請縣政府就已盤點縣內服務提供單位數量，評估其可擔任 A-B-C 何種角色，至於資源不足地區請盡速建置所需資源。
- （四） 盡速擬定短、中長程計畫，例如:預定幾年內於鄉鎮市區設置複合型照顧中心等，尤其離島有其特色，需因地制宜。
- （五） 發展長照資源，因空間需符合消防法規等因素，請澎湖縣政府盤點及活化閒置空間。
- （六） 解決人力問題較務實的作法，是由在地培養長照人力，包括:(1) 培訓中高齡婦女就業，考量婦女需同時兼顧家庭，可採部分工時方式；(2)長照相關科系年輕人，實習時可採部分工時方

式，畢業後之就業則採月薪提供穩定工作。

- (七) 法規窒礙難行部分，請縣市政府先行提供協助或鬆綁，有困難處需跨部分處理部會，再轉由中央協助處理。

三、澎湖縣政府社會處社工督導高志宏

- (一) 本縣位處離島，專業人力相對本島本就匱乏，全國一致的給薪標準，以目前月薪 3 萬 3,000 元為例，扣除回臺灣本島交通費用，其實非常不足，導致專業人力不願於本縣任職，人力招募困難且容易流失。建議對於離島偏遠地區之專業人力，比照公務員補助離島加給津貼制度，補助交通費及保險相關費用，以增加就職及留任意願。
- (二) 目前照顧服務員多流向醫院擔任看護工，原因在於醫院看護工薪水每天 2,000 元，比照顧服務員每小時 200 元待遇為高，建議離島地區照顧服務員時薪由每小時 200 元提升為 230 元。另建議將醫院看護工納入管理機制，增加規定必須擔任照顧服務員多久之後，才能轉任醫院看護工。
- (三) 應將衛生所或衛生室納入長照資源，惟目前衛生所或衛生室只配置護士 1 名，不足應付離島長照需要之人力，請提供經費及協助二、三級離島等偏遠地區之長照資源建置及法規鬆綁，例如：放寬離島偏遠地區專業人力之認定標準。
- (四) 偏鄉離島因人數少、觀念等之影響，長照服務案量不足，對於長照服務設置之無障礙設施、建管規定、設置標準等較難符規定或不符成本效益，建議在不影響照顧品質及安全原則下，放寬設置標準，或就現有空間升級設置，結合衛生所(室)現有專業人力提供服務，以完成 A 級或 B 級目標；規劃設置最低長照服務人力之保障，以穩定偏鄉離島服務品質。
- (五) 目前社政現行民間團體資源已充分輔導開發利用，對於偏遠

離島地區已無法提供服務資源，因此除戮力開發輔導之外，建議以擴增現行服務提供單位之服務項目、納入醫療院所、衛生所及診所等方式，以彌補資源不足。

二、有限責任高雄市安祥照顧服務勞動合作社照顧服務員任光國

- (一) 失能個案尤其臥床失能者，耗費大量照顧人力，建議加強預防保健及相關教育之經費，降低平均臥床時間。
- (二) 建議善用退休人力，並保持工作時數彈性，以補充照顧人力、解決人力不足問題。

三、有限責任高雄市安祥照顧服務勞動合作社理事主席羅連春

- (一) 因里長為第一線服務人力，更能瞭解潛在個案及長照需求，建議透過村里辦公室宣傳長照 2.0 計畫會更有效率。
- (二) 目前資料只見 A-B-C 之場域、服務內容及目標，但目前已在當地提供服務之單位該如何納入?如何界定其定位?
- (三) 現今狀況照顧服務員非僅部分流向醫院或照顧家人，而是大部分完訓者流向醫院，建議建立相關配套措施，提出有效防堵方式(例如:比照居家督導規格，規定擔任照顧服務員 5 年後始得擔任醫院看護工)。另建議醫院看護工應定期在職訓練及考核。

四、西衛社區健康營造中心伍美莉

- (一) 建議將社工整合於健康營造中心，且擴充健康營造中心數量。
- (二) 在 C 級單位可讓不同失能者彼此互相照顧，可提升自尊感。
- (三) 為何聘請外籍看護工者無法申請長照服務?
- (四) 建議由新移民照顧新住民，被照顧者看到由同鄉照顧會比較開心。

五、財團法人平安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主任吳奇能

- (一) 建議調查地方自主性需求及意願來發展服務項目，達到在地化之目的。
- (二) 新設立單位保持彈性，才能符合在地需求。
- (三) 開放創新方案之申請空間，建議以專案方式審核。
- (四) 建議以家庭及社區為提供服務之基礎單位，例如：可以社區中好朋友互相照顧。
- (五) 建議增加偏鄉之人事及設施補助費。
- (六) 建議增加新設立或修繕之補助費。
- (七) 對於偏鄉人員培訓之師資、交通費及住宿費應予補助。

六、社團法人澎湖縣照顧服務協會居家服務組長楊佩珊

- (一) 人力派遣與薪資：二、三級離島之老化程度比本島更高，請問離島人力如何處理？若需由本島人力服務，執行上需由船舶運送照顧服務員，服務效益有限，且薪資是否足以因應？
- (二) 勞動人力工時：勞動基準法規定每週工時 40-48 小時，明(106)年將實施一例一休，長照人力將被限制。另國定假日服務薪資有單、雙倍給付之分，而補助費用不足以支應雙倍服務薪資，是否重新規劃以解決雙倍服務薪資問題？

七、心路樂朋家園主任簡慧心

現行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服務對象有未滿 50 歲身心障礙者，在長照 2.0 中對類此機構服務單位之定位、管理辦法及補助措施為何？

八、澎湖縣衛生局醫政科科長林凱逸

- (一) 請問向前端延伸之初級預防及後端安寧服務之運作模式為何？醫療單位及衛生所定位為何？
- (二) 附議副縣長建議，增加規劃離島專章，處理城鄉差距、地理

環境、交通運輸、人口密度、高齡化程度等問題，以符合因地制宜。

(三) 落實在地安養、設置離島長照中心分站。

九、七美鄉衛生所護理師鄭心茵

離島僅衛生所肩負醫療責任，人力吃緊，以及衛生所空間有限，故長照服務場所之空間及人力均需解決。

十、林淑惠職能治療所負責人林淑惠

- (一) 職能治療能提供居家/社區復健、諮詢服務、預防失能活動等，在此呼籲職能治療師能藉由活動設計及建議，不論是失能型態再造、生活功能重建等，能有效預防或減緩失能。
- (二) 建議器材購置時參採職能治療師意見，以避免購置不適宜、不好用之器材。

十一、澎湖縣政府社會處社工督導林嘉駿

- (一) 身心障礙者失能面向多元，單以 ADLs 及 IADLs 是否足以呈現?或是需發展新評估量表?目前現行評估之 ICF 量表是否納入?
- (二) 長照服務與現有身心障礙服務如何整合?可否同時使用兩邊服務?
- (三) 離島服務之經濟規模較小，建議整合長照服務及身心障礙服務於同一服務提供單位。

十二、惠民醫院附設護理之家護理長林姿妤

護理之家角色為何?資源及人力等之補助為何?

十三、三軍總醫院澎湖分院護理師薛婉雅

- (一) 目前長照之交通服務僅提供坐輪椅個案，現行對於臥床者由消防局或救護車提供交通服務，為免影響救護任務，建議對於臥床失能者提供可躺臥之交通工具。

- (二) 目前喘息服務只提供無外籍看護工之家庭照顧者，建議對於由外籍看護工照顧之獨居失能老人提供喘息服務，以解決外籍看護工不在時之照顧問題。

肆、 相關單位綜合回應：

一、 衛生福利部政務次長呂寶靜

- (一) 衛生所角色依據當地資源及需求而定，例如：如果已是資源豐沛地區，衛生所擔任公共衛生角色，並非要求所有衛生所作為長照服務單位。
- (二) A-B-C 單位均提供預防保健課程，歡迎民眾參與。
- (三) 未來將設計復健課程去各地上課，配合在宅醫療，落實在宅安老。
- (四) 照顧服務員每小時 250 元係含所有成本(包含交通、辦公室成本等)，非單指給照顧服務員薪資單位成本。另刻正計算交通、資歷、照顧困難度等之加成方式，希望吸引照顧服務員加入及留任。
- (五) C 級單位會配置照顧服務員，結合社區力量(例如：志工)，提供喘息、臨托服務，及社會參與、預防保健等功能；至於社區關懷據點服務對象則主要為健康老人。
- (六) 由縣市政府盤點資源，於試辦計畫提出該縣市 A-B-C 級單位，其中 A 級單位負責擬定照顧計畫，B 級單位至少提供 2 種以上服務，最好包含社區式服務，C 級即為巷弄長照站。第一波將於 10 月 14 日接受申請。
- (七) 未滿 50 歲身心障礙者由原身心障礙服務提供單位來提供服務，至於如何與長照 2.0 整合將繼續研議。

二、 衛生福利部護理及健康照護司副司長蔡閻閻

- (一) 由衛生局評估及定位衛生所功能，因地制宜，也可能將長照

功能自衛生所中獨立出來。

- (二) 未來將提出更多創新服務如復健等，讓各服務據點能提供更多元服務及功能。

三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副署長祝健芳

- (一) 離島長照人力是否比照公務人員方式加給，將再行研議。
- (二) 離島長照人力資格，建議以專案方式另行申請。
- (三) 照顧服務員管理機制，將建置資訊系統處理。
- (四) 照顧服務員成本將會依據服務困難度、交通等，納入成本考量，希望改善照顧服務員薪資待遇及形象，以吸引更多人才投入。
- (五) 村里辦公室可作為 C 級單位，C 級單位均會配置 1 名照顧服務員提供服務。
- (六) 尊重身心障礙服務提供單位轉型為長照服務單位之意願，並未規定強制轉型。
- (七) 有關一例一休之單、雙倍給付議題，目前係針對只紀念而不放假 7 天，為免增加民眾負擔，故由服務提供單位自行吸收雙倍給付部分，未來依循勞動部最新相關規定，納入成本考量。

四、澎湖縣副縣長楊皆興

- (一) 澎湖縣已有行動健康照護中心，後續研議如何納入長照服務。
- (二) 澎湖縣資源已經盤點完畢，試辦計畫刻正進行中。

五、澎湖縣衛生局局長陳淑娟

- (一) 歡迎職能治療師及藥師等加入長照人力，另外將在地培訓年輕人加入長照職場。
- (二) 將開發創新服務例如開心農場等，結合復健、醫療、生活及

教育等各層面，發揮社區力量，讓失能老人更開心更有尊嚴。

六、澎湖縣社會處副處長陳韻如

建議增加離島專章，以穩定離島長照資源。

伍、結論

藉由今日說明會之交流，大家更瞭解長照 2.0 計畫內容，感

謝各位的參與、聆聽與指教。

陸、散會（下午 12 時 30 分）。